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出席本次监事会的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 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5 名,实际 出席会议监事5名(其中, 左陈先生、申建云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左陈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三季度 报告》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证 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签署三 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 公司董事会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事官符合相关文件、

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募集资金的妥善存放与监管,同意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事宜,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届时确定的募集资金托管银行、本次发行事项的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